

证券代码：301037

证券简称：保立佳

公告编号：2024-078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濮阳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展暨终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述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2022 年 2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为进一步开拓市场，公司与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公司拟在河南濮阳工业园区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树脂生产线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总额约 3.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河南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与濮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业园区分局就前述项目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出让方式取得所涉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 2,691.8089 万元，出让金已全额缴清。该地块未实际建设。

二、项目终止原因

自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以来，公司全力推动项目拿地和建设，各方均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相关事宜。但由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建设的复杂性超出预期等原因，该项目整体投资建设进度缓慢，项目继续实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根据整体战略发展的要求，重新研判市场环境，并对本项目当前定位及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后，认为目前项目的实施条件已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已无法按原规划要求推进实施。为避免进一步资源投入的浪费，减少潜在经济损失，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决定终止本项目，并将与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协商处理后续事宜。

本次项目终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项目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终止是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及投资运营最优化而做出的审慎决策，对降低投资风险、改善公司运营、提升公司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前期已累计投入 3,176.25 万元（包括土地出让金、土地平整、人员成本等），该金额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3.96%，具体对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的最终影响以审计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